

中共海口市委办公室

海办字〔2022〕71号

中共海口市委办公室 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海口市关于推进知识产权强市 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委、区人民政府，市委各部门，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

《海口市关于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页无正文)

中共海口市委办公室
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1日

海口市关于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和《海南省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的实施意见》，加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扎实推进我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城市工作，全面提升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水平，助推海南自由贸易港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南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进取，以排头兵的姿态和省会城市的担当，坚定追求卓越的发展取向，巩固引领型知识产权强市地位，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全链条，为加快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提供强有力支撑。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知识产权强市建设成效显著，知识产权制度建设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创造质量、保护效果、运用效益、管理

水平、服务能力和国际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企业运用知识产权参与全球化竞争能力进一步增强，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产业发展的贡献更加明显，为海口市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提供有力支撑。

到 2035 年，我市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等方面相关指标处于全国前列，知识产权促进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更加显著，知识产权强市基本建成。

2025 年知识产权主要发展指标

编号	指标名称	2025 年	属性
1	专利授权量（件）	15000	预期性
2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8.1	预期性
3	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明显提高	预期性
4	版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达到或接近全国水平	预期性
5	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件）	30	预期性
6	执业专利代理师数量（人）	70	预期性
7	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分）	82	预期性
8	知识产权民事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	85	预期性

三、主要任务

（一）推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

1. 形成鼓励创新创造的政策导向。贯彻《海南自由贸易港知

识产权保护条例》，以省市战略需求为导向，加强总体设计，优化制度供给。推进市、区联动和各方协同，促进知识产权政策与产业政策深度融合，引导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特色优势产业加大知识产权创造力度。（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区政府、各开发区（园区）管委会、江东新区管理局、市发改委、市科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

2. 激发企业知识产权创造潜力和活力，促进高质量专利产出。鼓励、引导企业加强商标注册，提高自主商标品牌拥有率。引导企业加强版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植物新品种申请和授权。（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区政府、各开发区（园区）管委会、江东新区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委宣传部、市林业局）

3. 提升知识产权创造的质量。深入实施知识产权创造质量提升工程，健全高质量创造支持政策，鼓励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提升海口市专利奖能级，优化知识产权成果转化扶持政策，鼓励重点产业关键知识产权引入和推广应用。（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区政府、各开发区（园区）管委会、江东新区管理局）

4. 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推动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加强合作，聚焦关键核心技术形成集成创新，在主要技术领域创造一批创新水平高、权利状态稳定、市场竞争力强的高价值专利。

加强专利密集型产业培育，依托产业集聚区和行业龙头企业，在重点产业领域打造专利池或专利组合。（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开发区（园区）管委会、江东新区管理局）

（二）促进知识产权高效益运用

5. 满足区域和产业创新发展需求。探索开展专利导航服务基地建设的布局规划和运行管理，积极充分发挥专利导航在区域发展、重大科技项目中的作用，推动专利导航在传统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发展产业中的应用。（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

6. 推进知识产权金融创新。完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扶持、风险补偿及担保机制，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企业的知识产权融资力度。以财政投入为杠杆，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推动知识产权运营基金有效运作。开展知识产权保险试点，鼓励运用知识产权作价入股、投资等金融模式，推动知识产权资产证券化等金融创新。（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金融管理局、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市财政局）

7. 实施商标品牌发展战略。实施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推进商标品牌富农、地理标志助力乡村振兴工作。充分挖掘地理标志资源，大力培育地理标志产品，推进地理标志运用和区域品牌化建设，打造一批体现地理标志品牌价值的产品，提升区域化品牌效应，推动特色产品向产业集群化发展，提升地理标志品牌影

响力和产品附加值。（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各区政府）

8. 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水平。完善知识产权成果转化平台，应用现代信息技术综合评价知识产权价值，促进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的知识产权通过市场化手段转化为实际生产力。（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科工信局、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

9. 完善科技成果处置和权益分配。引导高校、科研院所深化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和收益权改革，完善处置流程和收益分配机制。落实财政资助科研项目形成知识产权的声明制度。（责任单位：市科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教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

10. 开展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建设。深入开展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示范工作，建设一批试点示范城区、园区。（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区政府、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

（三）强化知识产权高水平保护

11.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体系。健全知识产权政策合法性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政策评估制度。建立健全互联网领域、非物质文化遗产、中医药等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建立健全知识产权领域协同保护、信用监管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完善知识产权调解工作机制，培育和发展调解组织，建立健全知识产权调解、社会监督等人才

的选聘、管理、激励制度。（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委统战部、市委网信办、市发改委、市旅游文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科工信局、市卫健委、市司法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林业局、琼山区人民法院）

12. 实施严格的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支持海南自由贸易港知识产权法院发挥职能作用，深化落实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审判“三合一”机制，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整体效能。优化诉讼流程，缩短诉讼周期，推行知识产权案件繁简分流，确保繁案精审、简案快审。加大知识产权案件调撤力度，提高知识产权案件审判质效。探索数据化打假情报导侦工作机制。加强公证电子存证技术推广，发挥公证在知识产权案件中固定证据的作用。加强司法部门之间、知识产权行政部门与司法部门之间的协同保护，完善行刑衔接机制。（责任单位：琼山区人民法院、琼山区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13. 实现高效的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厘清行政审批服务部门、业务主管部门和行政执法部门的职责界限，依法科学配置职权。探索知识产权智慧监管，利用区块链技术提供知识产权原创证据存管、侵权线索匹配等服务，推进移动互联网、5G 等技术在知识产权日常监管、行政执法办案中的应用。强化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工作，探索建立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制度，探索依当事人申请的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协议司法确认制度。开展

跨区域跨部门联合执法。开展知识产权海关保护专项行动。（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委编办、市科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公安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林业局、琼山区人民法院、海口港海关）

14. 健全知识产权协同保护体系。完善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司法保护、仲裁调解、行业自律等协同衔接。推动设立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积极拓展知识产权仲裁服务。建立完善诉调对接机制，引导纠纷双方当事人优先选择调解方式解决纷争。充分发挥公证职能作用，在知识产权创造运用、权利救济、纠纷解决等环节提供公证服务。完善市、区、园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体系，推进维权援助进社区、进园区、进企业。（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委编办、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各区政府、各开发区（园区）管委会、江东新区管理局、琼山区人民法院、琼山区人民检察院）

15. 提升知识产权治理能力。强化知识产权源头保护，规范知识产权服务市场秩序，鼓励以保护创新成果、提升市场竞争力为目标申请专利，以使用为目的申请商标注册，鼓励有产业价值、市场前景的作品申请版权登记，依法打击恶意申请商标注册、非正常专利申请和不正当竞争行为。（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委宣传部、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

（四）加强知识产权高标准服务管理

16. 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省、市、区三级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打造方便快捷、高效规范的综合服务平台，提供知识产权代办、公众服务查询、维权援助等线上线下综合服务。制定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推进公共服务标准化、规范化。（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市财政局）

17. 深入实施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强化知识产权服务，提升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和竞争能力。（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科工信局）

18. 健全知识产权管理机制。持续引导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加强知识产权制度建设、健全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提升贯标覆盖率，鼓励建立专利申请前评估制度。（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9. 推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建设。支持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高校国家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建设。引导高校和科研院所知识产权信息中心等参与承担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信息化、智能化水平。（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 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能力提升。打造高标准、国际化的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引进境内外优质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落户集聚区，加快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集聚，促进知识产权服务

业与国际接轨。（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区政府、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

21. 加强市知识产权行业协会建设。引导制定知识产权服务业自律公约，强化行业自律和业内服务管理。（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五）构建知识产权高品质人文环境

22. 加强知识产权文化体系建设。弘扬“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的知识产权文化理念，充分利用世界知识产权日、专利周、专交会、高交会等重大活动，推广知识产权文化，提升知识产权工作舆论宣传覆盖面。（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委宣传部、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琼山区人民法院、琼山区人民检察院）

23. 加大知识产权工作培训宣传力度。开展知识产权普及教育工程，推动知识产权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网络，利用各类宣传和培训渠道普及知识产权知识。着力增强各类市场主体创新创造的内生动力，激发创新创造的活力，增强运用知识产权的能力，形成尊重知识产权的良好社会环境。（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教育局、市委宣传部、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琼山区人民法院、琼山区人民检察院、市科协）

24. 加强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引进国内优秀的专利代理师、精通知识产权业务的律师来海口从业。完善知识产权人

人才培养机制，培养一批精通国内外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熟悉国际知识产权规则的高层次人才，促进知识产权人才逐步向职业化、专业化、国际化发展。（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司法局、市委组织部）

25. 鼓励市内的高等院校探索设立国际化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基地。建立知识产权人才信息库，发布知识产权人才供需信息。（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教育局、市委组织部）

26. 充实知识产权管理队伍，建立知识产权行政部门与司法部门学习交流机制，加强公职律师队伍的知识产权保护业务培训。（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司法局、琼山区人民法院、琼山区人民检察院）

（六）开展知识产权高层次合作

27. 优化知识产权对外合作布局。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熟悉国外知识产权制度的涉外高端人才，面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主要贸易国家，加大 PCT 专利申请扶持力度，推动企业和创新主体开展知识产权海外布局。（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委外办、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商务局）

28. 提升知识产权海外维权援助能力。加强涉外知识产权风险预警，提高企业防范海外知识产权风险和应对纠纷的能力。引导创新主体积极参与有关国际标准制定，促进知识产权、标准与市场活动的紧密融合。引入境外优质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落户海

口，为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的获权和保护提供高质量服务。（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委外事办、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商务局、市贸促会）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协调，推动方案落实。市知识产权联席会议要加强组织协调，明确责任分工，细化目标任务，制定年度推进计划，统筹推进方案实施。各区、各部门要强化责任意识，按照职责分工，逐项抓好落实。

（二）加强资金保障，确保任务落地。相关部门要加强对知识产权保护等工作的政策和资金保障，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确保方案实施和重大任务完成。

（三）加强考核评估，确保工作实效。市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办公室要加强对方案实施情况的监测、评估和总结，将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工作纳入督查考核范围，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开展督促检查。

